

附件 6

2025 年吕梁市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活动 优秀组织奖、优秀辅导员奖评选办法

为保证 2025 年吕梁市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活动的顺利进行，表彰和激励各参赛组织单位、运动队积极参赛，不断提高技术水平，推动我市青少年航空航天模型运动项目普及，本次比赛将组织“优秀组织奖”“优秀辅导员奖”评选活动。

一、评选范围

参加 2025 年吕梁市航空航天模型教育竞赛活动的各参赛队伍的组织单位（俱乐部、学校、青少年活动中心和各县（市、区）教体局等），各参赛队伍的辅导员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优秀组织奖评选条件

1. 参赛组织单位领导重视、工作扎实，组织效果好，参赛项目 8 个(含)以上、人数 15 人（含）以上县（市、区）教体局、青少年活动中心、学校、相关协会等组织两支以上参赛队伍的优先。

2. 所组织的参赛队伍能够严格遵守赛事规程、规则及相关规定，顽强拼搏，力争上游，获得了比赛综合团体前 8 名的成绩。

3. 遵纪守法，文明参赛，不弄虚作假，团队形象好，所组织的参赛队伍，在参赛期间没有发生安全责任事故。

4. 参赛队伍在参赛期间没有因违反赛场秩序、违背体育道德等行为被竞赛仲裁委员会处罚的。

5. 同等条件，由当地教体局盖章同意的参赛队伍优先。

（二）优秀辅导员评选条件

1. 能够重视队员的思想教育，安全管理，所在参赛队伍在参赛期间没有发生安全责任事故，没有因违反赛场秩序及违背体育道德被仲裁委员会处罚的行为。

2. 能够遵守《教练员岗位职责》，尽职尽责，遵纪守法，有较强的进取心和责任感，具有良好的体育道德和献身精神。

3. 能够认真遵守赛场纪律，不弄虚作假，竞赛成绩突出，所辅导的运动员 3 名（含）以上获得“一等奖”成绩。

4. 本人及所带运动员遵守社会公德，文明参赛，爱护赛区公共卫生和财物。

5. 同等条件，参赛学校被命名为“校园航空飞行营地”的辅导员优先。

6. 在竞赛期间有下列问题之一的，取消评选资格：

①被认定有比赛弄虚作假等行为的；

②本人及所带运动员在整个比赛过程中有安全事故的；

③有严重影响比赛正常进行行为的；

④其它被认定应当取消评选资格的。

三、评选办法

（一）成立评选小组。由竞赛主办单位组织成立评审小组具体负责评选工作。

(二) 优秀组织奖。由评审小组严格按照评选条件规定要求研究确定。

(三) 优秀辅导员。由评审小组严格按照评选条件规定要求研究确定。

四、评选名额

(一) 优秀组织奖。评选名额原则上按照参赛组织单位（或参赛队）5:1 的比例评选。

(二) 优秀辅导员奖。评选名额按照参赛辅导员 8:1 的比例评选。

五、奖励办法

(一) 获优秀组织奖的单位，由主办单位授予《优秀组织奖》牌匾。

(二) 获优秀辅导员奖的个人，由主办单位授予《优秀辅导员奖》奖状。

六、评审小组

由承担本次竞赛的仲裁、总裁判长、副裁判长、比赛监督组成。具体名单另行通知。

七、评选要求

(一) 加强宣传。要加强对评选“优秀组织奖”“优秀辅导员奖”的宣传工作，使评选活动能够真正起到促进航空航天模型运动项目社会化普及、安全规范发展的作用。

(二) 实事求是。评选工作要实事求是，不搞形式主义，要有利于各组织单位之间、运动队之间的团结和良性竞争，促进运动技术水平的提高。

(三) 公平公正。严格按照评选条件要求开展评审工作，评审结果必须经公示无异议。